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Phenix Optical Company Limited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证券代码：600071)

2016 年 11 月 17 日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依法行使职权，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1、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为2016年11月10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上述人员和董事会邀请参会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4、本次会议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1、出席此次会议的股东及其代表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参会股东代表表决时，须持有效授权委托书。

2、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www.chinaclear.cn）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现场投票结果为准。

3、本次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及其代理人在大会主持人安排下对决议事项进行表决。

4、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其代理人，若已进行会议登记并领取表决票，但未进行投票表决，则视为该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自动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时作弃权处理。

三、要求和注意事项

1、为保证股东大会秩序，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请于开会前15分钟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申请表”，写明发言主题及主要内容，由大会秘书处按持股数顺序安排发言。

2、股东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阐述观点和建议。超出议案范围，欲向公司了解某方面的具体情况，应在会后向会议主持人咨询。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原则上不超过五分钟。

3、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有义务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4、进行股东大会表决时，股东不得进行大会发言。

5、大会召开期间，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名称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网络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11 月 17 日 13: 30 网络会议时间：2016 年 11 月 16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会议地点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刘翔先生	会议法律见证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
现 场 会 议 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参会股东情况及列席会议人员情况 二、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三、宣读议案： 1、关于追加 2016 年度担保预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关于选举章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四、现场股东及股东代表提问 五、现场会议议案表决 六、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七、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八、董事在会议记录及决议上签字 九、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追加 2016 年度担保预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凤凰光学”）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 2016 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经营需求，提高子公司融资能力，公司在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额度以外，为下属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追加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 11000 万元，担保期限一年。其中：为江西凤凰光学科技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为凤凰光学（广东）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鉴于江西凤凰光学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达到 70%，该议案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0 月 3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追加 2016 年度担保预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79）。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7 日



议案二

关于选举章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公司控股股东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章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该议案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董事候选人简历：

章威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博士。2012 年起，就职于中国电科第五十二研究所，历任中国电科第五十二研究所战略发展部主管、中电海康集团战略发展部副经理、中电海康集团综合运营部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中电海康集团综合运营部主任。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7 日